

证券代码：300287

证券简称：飞利信

公告编号：2022-054

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之陈洪顺先生减持时间过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8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了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之陈洪顺先生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47），对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的股份减持进行了预披露。持有本公司股份41,911,225股（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.92%）的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之陈洪顺先生拟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，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0,477,806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73%。

公司今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之陈洪顺先生出具的《减持进展告知函》，截至本公告日，陈洪顺先生预披露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已经过半。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陈洪顺先生减持情况

截至2022年12月19日，陈洪顺先生将其持有公司股份2,042,800股进行减持，减持具体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期间	减持均价 (元/股)	减持股数 (股)	减持股份占总 股本比例
陈洪顺	集中竞价	2022.9.19-2022.12.16	3.69	2,042,800	0.14%

二、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 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	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

陈洪顺	持股总数	41,911,225	2.92%	39,868,425	2.78%
	限售股	31,433,419	2.19%	31,433,419	2.19%
	无限售流通股	10,477,806	0.73%	8,435,006	0.59%

三、其他情况说明

1、本次减持计划持续期间，陈洪顺先生严格遵守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。

2、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，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，不存在违规情形。

3、陈洪顺先生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，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、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。

4、截止本公告日，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，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，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减持进展告知函；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12月19日